**罗马书查经（1a）：改变世界的一本书**

**经文：罗马书1:1-4**

**引言**

我们要开始一个全新的查经系列：'我们信仰的根基-上帝确定的话语给不确定的时代'。如果在你的生命中，你的底部开始滑落时，你最好检查一下你的根基。在一个不确定的时代，我们需要一个根基，所以我们需要一个确切的话语，一个确定的话语。今天我们要谈到改变世界的一本书。

书很有力量，但没有一本书比得上圣经这本书更有力量，它给人向善的力量，给人归向上帝的力量。这是一本彻底地、戏剧性地、永远地改变这世界的书，而且还要一直继续下去直到万代。罗马书这一卷，有人称它为基督教大宪章的一本书。

让我告诉你这卷书的力量。有一个罗马天主教的教士，他的名叫马丁路德，马丁路德想藉著仪式、藉著忏悔、藉著善行、藉著教会一切的教规跟上帝和好。但他内心仍然空虚。他去罗马朝圣，在罗马有一个梯道，模仿耶稣所走的苦道到彼拉多的公堂，他们认为耶稣的鲜血必然滴落在这条苦道上。马丁路德去到罗马，跪下来在这条圣苦道之上，他的膝盖跪在每个阶梯上，他用嘴亲吻每一个阶梯，一级一级上去，恳求上帝赐福他，他想跟上帝更加亲近一点。但他自己后来说：“当我上到最顶，我跟上帝的距离没有比我在底下时更近一点。” 他心中饥渴，他研究罗马书，罗马书1:17在他心中跳出来：“义人必因信得生。” 他看见因义称义的道理，这是罗马书的主题，他得救了、改变了、重生了。宗教改革开始，有一个大的属灵觉醒横扫全欧洲，横扫全世界，我们看见今天我们所要看到的罗马书的巨大能力。

有一个名叫奥古斯丁的人，也有人叫他作圣奥古斯丁。他是年轻的大学教授，却过著放荡无度的纵慾生活，跟妓女混在一起。但他心中有罪的重担，他想要除去罪的重担。有一次他在花园中寻求上帝，听到一个小女孩在围墙外不断唱著歌：拿起来读，拿起来读。他不明白是什么回事，就打开罗马书开始读，他看到一节经文很扎他的心，他发现了主耶稣基督。他成为今日被称为圣奥古斯丁的人，早期教会最伟大的神学家。

在十八世纪有一个人名叫约翰卫斯理，约翰卫斯理非常看重宗教，非常努力追求，他甚至成为宣教士，到美国向印第安人传福音，他去到乔治亚州，却毫无果效，又沮丧又挫折，觉得自己是个失败的人。他坐船回家，他遇到几位莫拉维夫宣教士，他看到这些莫拉维夫宣教士有耶稣的荣光、爱和荣美，是他自己所没有的。他回到伦敦，到一个地方去参加一个小小聚会，那裏正在研究罗马书。这个人说：“我去到美国想要改变印第安人，但谁来改变我呢？” 他在那里听到有人读马丁路德罗马人书註释的序言，他说，“我觉得我的心很奇怪的变温暖，我对我的救恩有了确据。” 从那个经验开始，卫斯理大复兴从此展开，横扫全英国；从那个经验出来，产生了卫理公会。约翰卫斯理，我们唱他的诗歌，传讲他的故事，听他的见证，约翰卫斯理跟罗马书曾有一段经验。

现在，我们要看罗马书，我们要看这本改变世界的书，我们要从不同的角度来看，就像我们会看别的书一样。例如，我们会先看看这本书的目录，在罗马书中有什么东西？让我给各位一个大纲，这只是目录而已，我们还没有进到书的内文，只是一个大纲而已。第一章到第三章谈到罪的问题，说到这个世界出了什么问题。第四章和第五章论到救恩，感谢上帝，上帝不仅仅指出罪是什么，祂也指示我们一个出路。接下来，第六章到第八章论到成圣，你我发现，得救是一回事，在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上有长进是另一回事。成圣其实就是在谈成为愈来愈像主耶稣的一个人，这是成圣的意义。因此，你从罪到救恩到成圣。当你往下读下去，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论到上帝的主权，显示上帝主宰全宇宙，上帝如何从亘古到永远一直在掌权。当我们进到这一部份时，我们谈到全能上帝的主权时，我们将要得到如何大的安慰。接下来，当我们来到第十二章，我们献上身体当作活祭，是圣洁的、是上帝所喜悦的，一直到这本书的最后一章，都是论到服事，告诉我们如何服事这位有权柄的上帝，如何以一个很实际、很真实的方式成为一个基督徒应当成为的。这是这本书的目的，这是这本书的目录，告诉我们这本书，这本基督教的大宪章在讲些什么。

**思考问题：**

**1.** 马丁路德看到那节经文，为什么会给他带来这么大的改变？

**2.** 当你看到神用罗马书给他们的生命，带来如此大的改变，你期待上帝藉着这个学习， 如何改变你呢？



唐龙

新生命网站主任